

獲通報後十三分鐘即趕抵現場處理，該用戶係於民國六十九年十月配管並於同年十二月裝錶使用迄今，惟因該戶私自改裝瓦斯管路供廚房及熱水器使用，致瓦斯漏氣而發生氣爆。

二、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臺北市政府督導本市瓦斯事業設施安全維護及緊急應變措施方案」中之規定對用戶管線設備每二年至少實施安全檢查一次，且本府建設局於每年農曆春節前後時間均實地派員會同各天然瓦斯公司進入瓦斯用戶實施安全檢查，經查該公司前排定於本年一月二十八日派員至該事故用戶實施定期安全檢查並予事前通知，惟該用戶當日無人在家，經現場留言請與該公司聯絡，並未獲回電而無法進入該用戶家中檢查。

三、本府建設局目前每年對本市四家天然瓦斯公司實施年度業務檢查乙次及督導各公司實施消防救災演練乙次，每月並會同本府消防局、勞工局勞動檢查處對各天然瓦斯公司實施儲、輸、配氣管線檢查乙次；此外，本府消防局及勞工局勞動檢查處亦另秉權責督導各公司依消防、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辦理各項瓦斯安全事宜。查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五十六年設立迄今並未有重大違反法令情事，本府將續加強對該公司瓦斯安全工作進行督導查察，以維市民消費安全。

四、另有八月十二日公車肇事乙節，俟本府交通局彙整相關資料後即函覆大會。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交通局）

答：一、本府對公車行車安全極為重視，均持續要求及監督公車業者改進。八十八年一至七月本市聯營公車交通事故為三二一

七件（公車有責為一九五件），與去年同期三六八件（公車有責為二六五件）相較減少五十一件；本年一至七月肇事率為每百萬公里二·五四件（有責一·五七件），較去年同期三·二六件（有責二·三四件）下降〇·七二件（約二二·〇八%）。另與公車有關之交通事故，鑑定結果並非皆為公車之責任。八月十二日發生四起公車肇事案件，經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初步研判表示，其中二件公車並無肇責，另二件肇責尚待釐清。

二、本府交通局為增進公車行車安全，已研擬多項改善措施，包含駕駛員每年定期身心健康檢查、駕駛員心理諮商制度、駕駛員進用、講習、訓練與測試、緊急事故應變處理、乘客保險、限速四十公里等，已陸續推動執行，成效將逐漸呈現。

三二五

質詢日期：八十八年八月十六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對象：馬市長英九

質詢題目：八十八年八月九日府建秘字第八八〇五六四一三〇〇號函，就是典型的官僚作風，完全一付高傲而不知民間疾苦的態度，該答覆文所引述之「市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五十二條有說戶籍謄本、水電或房屋稅繳納收據全部都要具備嗎？請針對本席質詢提出解決意見。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建設局）

答：查本市市有財產管理規則第五十二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旨在查明占建房屋是否屬民國五十九年三月二十七日以前興建

，應僅需檢附戶籍謄本、水電或房屋稅繳納收據其中一項足資證明文件即可，惟需得證明『占建房屋』為民國五十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前興建。例如房屋為跨建於私有地及公有地，雖有戶籍謄本等文件仍得證明建於私有地房屋部分為民國五十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前興建，而占建於公有地之房屋為前開日期後興建者，則與前開規定要旨不符。

三二六

質詢日期：八十八年八月十六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對象：衛生局

質詢題目：中山北路晶華飯店一樓中庭及下午茶餐廳並沒有依法

明顯區隔吸菸區與禁菸區，消費者必須進入「吸菸區」拿取食物，其所謂的禁菸區竟然是前後皆被吸菸區包圍，且沒有適當的隔間，以致吸菸區的煙霧隨時飄送至非吸菸區，此一長期違法現象，已危害消費者健康，服務品質大降，為何不見取締、管理？請確實要求並將管理成效報會。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衛生局）

答：中山北路晶華飯店實行菸害防制對吸菸區與禁菸區規定不確實情形，本府衛生局早已列案追蹤管理，並就稽核結果不符規定分別於八十七年九月二十二日、八十八年四月六日及八十八年八月二十日處以罰鍰並輔導改善；爾後仍將不定期查察，督促其確實改善。

三二七

質詢日期：八十八年八月十六日

質詢議員：李新

質詢對象：市長馬英九 交通局長曹壽民 監理處長郭志雄

質詢題目：交通局監理處新頒「台北市監理處督導考核代辦汽車

檢驗廠（場）作業規定」第十四條規定——「代檢廠經年度考核成績評列甲等者，得申請星期六下午或星期一至星期五夜間之代檢工作，其分配車額為每日每條檢驗線最高代檢車額之二分之一；如已核准辦理後，經考核成績評列丙等者，取消其辦理星期六下午或星期一至星期五夜間之代檢工作之資格。」猶如以上位資源控制與分配者的姿態，視准許民間汽車代檢業者於星期一至星期五晚間及星期六下午進行汽車代檢業務為「恩賜」，缺乏「市民主義」素養，未站在市民觀點來考慮市民的需要，使推動的政策無法真正便民，爰提出質詢，要求市府交通局監理處修正該作業規定，以不增加分配車額為原則，全面開放夜間代檢業務，以滿足上班族車主的需求。至於達獎勵標準之民間代檢業者，則依原規定給予增加最高代檢車額二分之一的獎勵。

說明：

一、在現行制度下，車主驗車只有兩種選擇，如果不找黃牛，唯有親驗一途。但對於絕大多數車主係上班族、終究是個麻煩。因此，基於便民考量，全面開放代檢業者延長驗車時間，確有必要。